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學期總時數學分	23-20		34-30		34-32		37-34		31-28		38-34		33-31		31-31	
校訂必修	12科目30學分															
專業必修	22科目60學分															
專業選修	43科目131學分，最少應選修32學分（含必選1科目1學分）															
可自由選修學分數	6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1. 通識課程除表列課程外，日間部四技、二技新生(含轉學生)於入學第一學期另安排「大學入門」課程修習。
2. 『實務專題』為不擋修之學年課，需修滿3學分且均及格始可認列；每學期至多修習1學分。
3. 『微積分(一)、微積分(二)』及『電子電路與實習(一)、電子電路與實習(二)』為不擋修之學年課程，需修滿2學期且均及格始可認列。
4. 本系有開授之課程，以在本系選修為原則。
5. 專業選修需修習同一課群至少7門科目以上且及格，方可符合畢業資格。
6. 『資訊倫理講座』為必選課程。
7. 本國籍之四技生(不含外籍生、身障生及應外系學生)應於3年級第2學期結束前，通過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初階標準中任一項英檢測驗，方得畢業。詳細內容請參閱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全校法規-外語中心)。
8. 專業證照檢定：本系日間部四技生應於畢業前取得本系規定之資訊相關證照方得畢業，詳細內容參閱本系「證照畢業門檻規則」。